

证券代码：871727

证券简称：浩达智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3 小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727	浩达智能	2020年12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 7#创新园二期 20 号楼 20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议案

公司拟将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项目：智能水务系统开发；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海洋水质与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水污染治理；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机械设备租赁；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资源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气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盐批发；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鉴于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44）。

（三）审议《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现行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提请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备案登记的相关事宜。

（四）审议《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暂时闲置资金用于投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资

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运用不超过 8000 万元购买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并在额度内资金滚动使用，授权期限 12 个月，自本项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起至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计。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文崇先生在本议案审议通过的范围内，决定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品种、金额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五）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2021 年年度内申请的授信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刘文崇先生在本议案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金融机构和授信额度等事项，并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银行签署授信额度协议和一切与融资有关的文件（包括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各单项授信合同、授信额度协议以及该等文件的变更、补充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六）审议《关于提名许成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成员》议案

因王莲珠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主席一职，为保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正常运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经资格审查，提成许成建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许成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1年6月至2001年9月任福州橡胶厂董事长；2001年10月至2005年12月任福州企业托管运营公司运营部副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14年9月任福州冠洲电子有限公司运营部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福建聚能机械有限公司经营部经理；2018年1月至今退休；2020年1月至今任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管总监。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文崇先生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七）审议《关于提名陈武辉先生为公司监事会成员》议案

因郑振天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会监事一职，为保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正常运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经资格审查，提名陈武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武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4月出生，大专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3年7月至2014年5月任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代表；2014年6月至今任福州原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持有本公司股份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文崇先生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2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二）（四）（五）；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12月28日08时00分

（三）登记地点：福州市高新区乌龙江中大道7#创新园二期20号楼20层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林晓芳，联系电话 0591-83836677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及代理人住宿、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全体监事签字确认的《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福建浩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1日